##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十 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4 日以线上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以电子邮 件的方式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4 人,实际 出席监事 4 人, 董事会秘书高文静女士列席会议,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艳红女士 主持,与会监事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 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作出的决议合法、有 效。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公司向关联方深圳市中渚矿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 伙)转让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万润矿业有限公司 100%股权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和 业务需要,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科创板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 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交易价格以评估价格为基础,经各方协商确定,定价 合理、公允,关联交易内容合法、有效,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,特别是中 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,公司全体监事同意通过《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 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: 4票: 反对: 0票: 弃权: 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58)。

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属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往来,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的需要,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因此,公司全体监事同意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: 4票; 反对: 0票; 弃权: 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59)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2月16日